



222712050074
有效期至2028年06月21日



中环标检科技
Zhonghuan Biaojian Technology

正本

监测报告

环【监】20250520002号



项目名称：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
经开区污水处理厂2025年第五月度
委托监测（废水）

委托单位：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


中环标检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05月22日



中环标检科技有限公司

对本公司报告的声明

- 1、报告封面、骑缝及签发人处无检验监测专用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封面无  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无报告编写人、审核人和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部分复制的报告无效。
- 6、非本公司人员采集的样品，报告仅对送检的当次样品负责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品广告作用。
- 8、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
业务电话：18591779394

技术电话：17749125978

邮箱：zhbjfw@163.com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广运潭大道南段 4555 号长安大学科技园 2 号楼 C 单元 3 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监测性质	委托监测	委托单位	陕西环保集团水环境（大荔）有限公司
项目地址	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科技产业园区创业路西段北侧		
采样日期	2025.05.08	分析日期	2025.05.09-2025.05.20
采样人员	崔文涛、徐锦涛	分析人员	李美娜、张莹、杨玉洁、屈佳琪、杨昭、万新航、张昕、宋秋静
联系人	井小红	联系电话	13891351227
监测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 91.1-2019		
评价依据	《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DB 61/224-2018 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8918-2002		
监测点位示意图	见附件一		
现场监测照片	见附件二		

二、监测点位及样品信息

表1 监测点位及样品信息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监测频次	样品包装	样品保存方式
废水	pH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水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色度、动植物油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石油类、粪大肠菌群、氰化物、硫化物、苯胺类化合物、挥发酚、溶解性固体、总镉、总铬、总汞、总铅、总砷、六价铬	废水总排口	3次/天， 监测1天	聚乙烯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	密封避光冷藏

本页以下空白

三、监测方法及仪器信息

表2 废水监测方法及仪器信息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仪器型号/名称/编号 (检定/校准有效期)	检出限
1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pH818/笔式 pH 检测计 /IE-0301 (2025.08.26)	测定范围为 0~14
2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 铬酸盐法》HJ 828-2017	50mL 滴定管	4mg/L
3	五日生化 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 法》HJ 505-2009	SPX-250/生化培养箱 /IE-0040 (2025.11.25) P903/溶解氧测定仪 /IE-0314 (2025.11.27)	0.5mg/L
4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 法》GB/T 11901-1989	GL2004B/电子分析天平 (万分之一) /IE-0031 (2025.11.25) 101-3EBS/电热鼓风干燥 箱/IE-0036 (2025.11.25)	4mg/L
5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 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6-2012	T2602/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/IE-0032 (2025.11.25)	0.05mg/L
6	总磷	《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》GB/T 11893-1989	DGL-50B/立式蒸汽灭菌 器/IE-0020 (2025.11.25)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 0.01mg/L
7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》HJ 535-2009	T2602/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/IE-0032 (2025.11.25)	0.025mg/L
8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CHC-100/红外测油仪 /IE-0084 (2026.03.22)	0.06mg/L
9	动植物油			0.06mg/L
10	色度	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 法》HJ 1182-2021	/	2 倍
11	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 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94-1987	T2602/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/IE-0032 (2025.11.25)	0.05mg/L
12	粪大肠 菌群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 管发酵法》HJ/T 347.2-2018	DGL-50B/立式蒸汽灭菌 器/IE-0021 (2025.11.25) HS-250/恒温恒湿箱 /IE-0038 (2025.11.25) HS-250/恒温恒湿箱 /IE-0039 (2025.11.25)	20MPN/L
13	总铬	《水质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 757-2015	WYS2300/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/IE-0041 (2026.11.11)	0.03mg/L

14	总镉	《水质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整合萃取法) GB/T 7475-1987	WYS2300/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计/IE-0041 (2026.11.11)	1×10 ⁻³ mg/L
15	总铅			0.01mg/L
16	总汞	《水质汞、砷、硒、和锑的测 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AFS-8520/原子荧光光度 计/IE-0046 (2025.11.25)	0.04μg/L
17	总砷			0.3μg/L
18	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 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 GB/T 7467-1987	T2602/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/IE-0032 (2025.11.25)	0.004mg/L
19	水温	《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 颠倒温度计测定法》 GB/T 13195-1991	WQG-17/表层水温表 /IE-0104 (2026.01.10)	/
20	氰化物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 和分光光度法》(异烟酸-吡唑 啉酮分光光度法) HJ 484-2009	T2602/双光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/IE-0032 (2025.11.25)	0.004mg/L
21	硫化物	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蓝 分光光度法》HJ 1226-2021		0.01mg/L
22	苯胺类 化合物	《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-(1-萘基)乙二胺偶氮分光光 度法》GB/T 11889-1989		0.03mg/L
23	挥发酚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 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 HJ 503-2009		0.01mg/L
24	溶解性固体	《城镇污水水质标准检验方 法》CJ/T 51-2018 (9)	GL2004B/电子分析天平 (万分之一) /IE-0031 (2025.11.25) 101-3EBS/电热鼓风干燥 箱/IE-0036 (2025.11.25)	/

本页以下空白

四、监测结果

表3 废水监测结果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			
		2025年05月08日				
		废水总排口				
		淡黄、无味、无浮油、透明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限值
1	pH值（无量纲）	7.4 (21.1℃)	7.3 (21.2℃)	7.4 (21.4℃)	/	6-9
2	化学需氧量（mg/L）	17	18	19	18	50
3	五日生化需氧量 （mg/L）	5.7	5.5	6.5	5.9	10
4	悬浮物（mg/L）	8	6	6	7	10
5	氨氮（mg/L）	1.32	1.03	0.680	1.01	5
6	总氮（mg/L）	4.24	3.54	3.74	3.84	15
7	总磷（mg/L）	0.36	0.38	0.34	0.36	0.5
8	石油类（mg/L）	0.06ND	0.06ND	0.06ND	0.06ND	1.0
9	动植物油（mg/L）	0.06ND	0.06ND	0.06ND	0.06ND	1.0
10	色度（倍）	6	6	6	6	30
11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（mg/L）	0.05ND	0.05ND	0.05ND	0.05ND	0.5
12	粪大肠菌群 （MPN/L）	7.9×10^2	9.4×10^2	9.4×10^2	8.9×10^2	1000个/L
13	总镉（mg/L）	1×10^{-3} ND	1×10^{-3} ND	1×10^{-3} ND	1×10^{-3} ND	0.01
14	总铅（mg/L）	0.01ND	0.01ND	0.01ND	0.01ND	0.1
15	总铬（mg/L）	0.03ND	0.03ND	0.03ND	0.03ND	0.1
16	总汞（mg/L）	1.4×10^{-4}	1.7×10^{-4}	2.0×10^{-4}	1.7×10^{-4}	0.001
17	总砷（mg/L）	2.9×10^{-3}	3.4×10^{-3}	3.1×10^{-3}	3.1×10^{-3}	0.1
18	六价铬（mg/L）	0.004ND	0.004ND	0.004ND	0.004ND	0.05
19	水温（℃）	21.1	21.2	21.4	/	/
20	氰化物（mg/L）	0.004ND	0.004ND	0.004ND	0.004ND	0.5
21	硫化物（mg/L）	0.01ND	0.01ND	0.01ND	0.01ND	1.0

22	苯胺类化合物 (mg/L)	0.03ND	0.03ND	0.03ND	0.03ND	0.5
23	挥发酚 (mg/L)	0.01ND	0.01ND	0.01ND	0.01ND	0.5
24	溶解性固体 (mg/L)	1.21×10 ³	1.19×10 ³	1.21×10 ³	1.20×10 ³	/
结论	监测结果表明：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氮、氨氮、总磷、悬浮物、色度、动植物油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总汞、总镉、总铬、六价铬、总砷、总铅、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均符合《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DB 61/224-2018 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；氰化物、硫化物、苯胺类化合物、挥发酚监测结果均符合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8918-2002 表 3 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；因水温、溶解性固体标准中无限值要求，故不做评价。					
备注	1.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样品负责，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； 2.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，结果用检出限加“ND”表示。					

-----本报告结束-----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编制人：陈彬

审核人：焦心

签发人：



签发日期：2025年05月20日

附件一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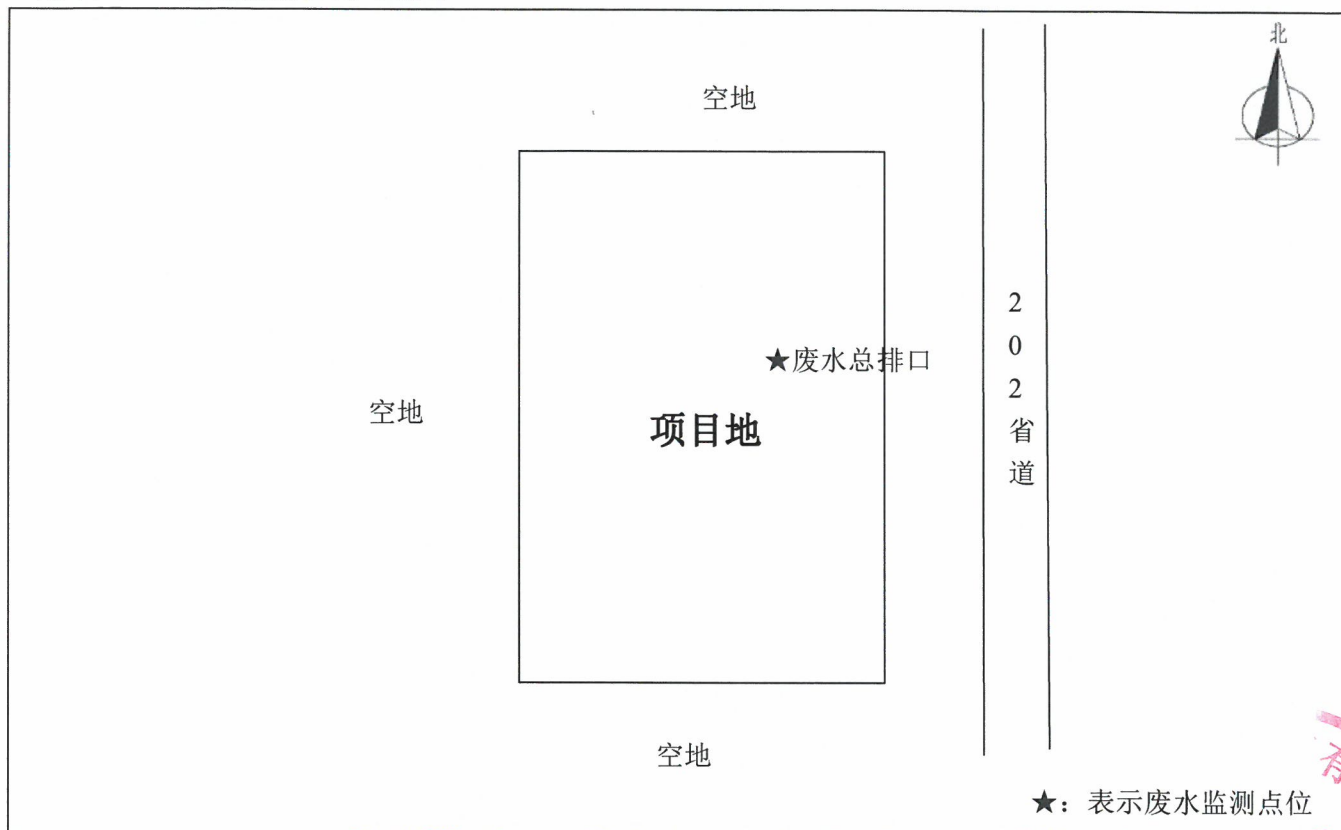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

附件二：现场监测照片



图 2 废水监测

